



#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 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25 March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第四十届会议

### 第 812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8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3 时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 西蒙诺维奇女士

## 目录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续）

玻利维亚的第二、第三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一份备忘录内，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并反映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之日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对本届会议各次会议记录的更正，将汇编成一份更正文件，在届会结束后随即印发。



下午 3 时 05 分宣布开会。

###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续）

玻利维亚的第二、第三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续）（CEDAW/C/BOL/2-4、CEDAW/C/BOL/Q/4 和 Add.1）

1. 应主席邀请，玻利维亚代表团成员在委员会会议席就座。

#### 第 1 条至第 6 条（续）

2. **Cabero 女士**（玻利维亚）说，2006 年的第 3335 号法律涵盖了与贩卖儿童及成人男女有关的所有犯罪活动，确立了解决该问题的政策。农村、土著、两性平等和生育事务部、司法部和内政部正在组建一个部际委员会。监察员办公室、国际移民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也有人在该委员会中任职。

3. 玻利维亚法律没有把卖淫定为犯罪，但是第 2033 号法律和关于贩卖人口的法律禁止拉皮条。

4. 玻利维亚已经与智利和阿根廷签署了针对贩卖人口问题的双边协议，并争取与南美洲共同市场达成一项协议，该协议将包含这样的规定：确保移民者能够享有国际法和各项公约赋予他们的一切权利。

5. **Agreda 女士**（玻利维亚）说，她也认为平等和互补是不同的概念，男女平等的观念在每一种文化里，包括在玻利维亚各族群的文化里，都有自己的特点。新的有关男女平等的倡议应该考虑到这些差异，把一般政策和部门政策纳入其中；不平等表现在不同的方面，必须重视这些差别。鉴于文化习俗常常掩盖不平等，淡化家庭暴力，因此必须首先确保这种暴力能被揭露出来，然后实施公共政策。

6. 除了《国家防止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计划》，还存在消除陈规定型观念和贫穷的计划，但它们仍不足以解决问题。应该制定一项新计划，为妇

女获得土地、住房和小额贷款提供便利，而无论其年龄和公民身份如何。自从 1996 年《全国土地改革机构法》通过以来，取得了相当大的进步，但是有些地区与其他地区相比更愿意接受妇女成为土地所有者。有 12% 的农业所有权掌握在妇女手中，45% 的土地所有权为双方夫妻共有。

7. **Fernandez 女士**（玻利维亚）说，为了消除对妇女的陈规定型观念和各种形式的歧视，在教育中引入了把两性平等纳入主流的课程单元和一个考评制度。报告（CEDAW/C/BOL/4）第 19 页至 22 页载有数据介绍在教育领域将性别纳入主流所取得的进步和面临的障碍。

8. **Torrice 女士**（玻利维亚）说，农民组织已经帮助实现了土地所有权的变化。歧视和种族主义还在影响着一些群体，“被奴役的家庭”——事实上充当着富裕地主的奴隶——令人忧虑。虽然玻利维亚在 1979 年批准了《美洲人权公约》，但迄今没有执行。

9. **Cabero 女士**（玻利维亚）说，《宪法》中没有暂行特别措施的规定。

10. **主席**作为委员会成员发言，她询问了《公约》是否直接得以施行，如果直接得到施行，关于暂行特别措施的第 4 条第 1 款也应该直接适用。她了解获得批准的条约是否具有与其他法律同等的地位，或者说，是否需要通过立法使之生效。

11. **Cabero 女士**（玻利维亚）说，获得批准的公约具有法律地位，但需要一个执行公约并使之与其他法律相容的机制。暂行特别措施尚未得到应用。法律改革正在进行中。

#### 第 7 条至第 9 条

12. **Maiolo 女士**指出，50% 的选举人是妇女；她知道政府是否打算采取措施，鼓励妇女投票选举其他妇女，并为女性候选人提供支持。

13. **Gaspard 女士**注意到，只有 20%的法官是女性，她询问自从报告公布之后，是否取得了某些进步。她还希望了解女性法官是如何获得任命的，并要求了解女法官和女警官的处境。

14. **Belmihoub-Zerdani 女士**说，代表团的级别很高，司法部长是一位土著女性，她对此表示欢迎。她建议代表团返回玻利维亚后，举行一个记者招待会，解释它与本委员会的对话，并鼓励非政府组织倡议执行《公约》。应该利用媒体把妇女和男子都发动起来。

15. 她获悉，父亲为玻利维亚人而母亲为外国人的子女，可以选择拥有父母中任何一方的国籍。她想知道母亲为玻利维亚人而父亲是外国人的子女，是否同样可以选择父母中任何一方的国籍。

16. **Cabero 女士**（玻利维亚）说，各地区女性法官所占的比例有所不同；科恰班巴为 28-30%，拉巴斯为 25%。子女成年之后，可以选择父母中任何一方的国籍。

17. **Agreda 女士**（玻利维亚）赞成政府帮助妇女为选举活动筹资。尽管在说服土著人民投票选举土著候选人方面取得了进展，但是，要实现鼓励妇女投票选举其他妇女的目标，还需要几年时间。

18. 对玻利维亚司法和警察机构中的女性来说，需要一个长期转变过程。司法和警察机构在所有国家都是男权主导的机构。女性可以得到训练，但是难以得到提拔。最近确立了警察学校中土著学员的最低份额，为 9%。

19. **Torricco 女士**（玻利维亚）说，为制订公共政策，妇女需要团结协作。土著妇女已经在许多领域领先，包括与军队和警察对抗和夺回她们的自然资

源。但是许多土著妇女没有身份证件，因此无法参加选举。这应该归咎于制度。

#### 第 10 条至 14 条

20. **Ara Begum 女士**说，自从实行免费义务小学教育以来，她惊讶地了解到，十五岁以上农村女性中文盲占 37.9%，全国范围内男女生的辍学率都很高。她想知道政府是否全力推行玻利维亚对问题清单（CEDAW/C/BOL/Q/4/Add.1）问题 15 的答复所提到的激励措施，它们的效果如何，所提及的课程是否用艾马拉语和盖丘亚语讲授。

21. **Zou Xiaoqiao 女士**询问了政府消除在教育上对女孩的歧视时遇到的具体问题。她了解是否安排了教师来进行男女平等观念的训练；为了消除歧视性陈规定型观念，是否对教书进行了审查；如果进行了审查，做了那些改变；以及辍学女孩是否可以得到补救性质的教育。她还希望了解政府有关《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政策，包括为完成目标而设定的各种指标。最后，她还要求说明女教师在各个级别上占取的百分比是多少。

22. **Simms 女士**说，她担心政府在提高认识和更改课程方面的努力对于消除性别歧视和种族主义，特别是对非裔玻利维亚人的性别歧视和种族主义，效果不大。因为，西班牙殖民者刚刚到达，非洲奴隶就接踵而至，非裔玻利维亚人被打上烙印，成为殖民制度的一部分，受到事实上的“非人”待遇。需要为非裔玻利维亚人和土著妇女制订暂行特别措施和开创性的办法。

23. **主席**以委员会成员身份发言，她指出，《联合国千年宣言》第 19 条提出，会员国决心确保儿童，不论男女，都能上完小学全部课程，男女儿童都享有平等的机会，接受所有各级教育。她希望了解为完成这一目标所取得的进展。

24. **Agreda 女士**（玻利维亚）解释说，虽然玻利维亚从 1950 年代开始实行免费的普及教育，文盲率仍然很高，学校中也没有实现男女平等。自从玻利维亚编写最近的报告以来，已经开始实施新计划，但效果不完全令人满意。原因之一是，在城市之外，路途遥远，父母害怕他们的女儿在上学途中受到性暴力侵害。政府已经把教育作为首要任务，看作是发展问题的重要内容，并计划为居住在农村地区的女孩提供免费交通和食宿设施。

25. 作为教育改革方案的一部分，现有教科书接受了审查，新教科书被引进，目的是消除性别歧视和其他形式的歧视。不过，她说像玻利维亚这样的穷国，面临许多结构性的限制因素，往往把其他问题作为首要问题。辍学的女孩有机会接受成人教育和上夜校，尤其是技术方面的成人教育和夜校。为增加妇女接受教育的机会，已经提出了新的倡议。

26. **Torrico 女士**（玻利维亚）强调说，高中毕业之前的教育是免费义务教育。政府认为社会有义务消除文盲，并把确保所有穷人获得受教育的机会作为首要任务，包括为他们提供教科书、交通、食物和衣服。政府特别针对土著妇女发出倡议，并知道有必要提高公立学校教师的素质。古巴和委内瑞拉政府发起一项利用新技术的识字方案，300 名参加者中有 280 名女性。制宪大会也在采取措施解决这个问题。

27. **Fernandez 女士**（玻利维亚）说，只有 2% 的中学位于农村地区。它们并不都是高质量的，交通也是问题，特别是对于女孩。严重贫穷，语言障碍和父母承担的代价也妨碍了在教育上的两性平等方面取得进展。

28. 在制订国家人权战略时，考虑到了非裔玻利维亚人的境况。虽然它们的权利被写入了宪法，他们作为一个民族也获得了承认，但他们过去从没有像

在制宪大会里那样有自己的代表。非裔玻利维亚人集中在拉巴斯省和玻利维亚的其他贫穷地区，但是对于他们的人数或者贫穷程度，却没有确切的统计数字。下一次人口调查之后，会得到更多的数据。

29. **Patten 女士**说，了解政府为使妇女获得技术工种和高级管理职位而采取了哪些措施，将是一件令人感兴趣的事。此外，应该澄清暂行特别措施是否在预想之中，是否采取了措施，以实现妇女就业机会的多样化，并鼓励妇女进入男性主导的职业；是否设立了特殊机制，以解决关于薪酬歧视的申诉。

30. 应该提供更多的资料，说明《2004-2007 年全面行使妇女权利国家公共政策计划》的实施效果，说明为女性帮佣工人和农业工人提供的孕产妇保护措施，以及为了给非正规部门建立一个综合性的数据收集系统而采取的步骤。代表团应该说明政府制订了哪些政策，来改善妇女的经济机会，给她们提供在正式部门就业的机会和社会保护。

31. **Dairiam 女士**（报告员）说，国家健康方案应该考虑到性别问题，政府应该对本委员会关于女性与健康的第 24 号一般性建议给予应有的考虑。应该进一步说明保险计划对农村妇女生活的影响。了解对阻碍女性获得医疗保健服务的障碍是否进行了研究，了解关于孕产妇死亡率的更详细资料，会令人感兴趣。

32. **Pimentel 女士**说，对政府来说，尤为重要的是在制订方案和政策时利用那些一般性建议。她要求提供更多资料，以阐释为促使《性和生育权利法》获得通过，减少青少年怀孕现象、不安全堕胎和孕产妇死亡率而采取的战略。

33. **Halperin-Kaddari 女士**说，关于堕胎和因堕胎受到的迫害，报告没有提供足够的资料。鉴于妇女似乎不能对与健康有关的问题自由做出决定，人们

有兴趣详细了解政府采取了哪些措施，来为她们提供避孕知识，并使贫穷妇女有办法避孕。

34. **Fernandez 女士**（玻利维亚）说，政府和劳工部已经采取措施，以杜绝劳动力市场上的男女不平等。国家发展计划的目标是确保工作场所的男女平等，确保妇女能获得社会保险。《关于有酬家务工作的法律》规定，帮佣工人应该拥有健康保险和养老金。

35. **Cabero 女士**（玻利维亚）说，除非孕妇有生命危险，或者妇女因遭强奸而怀孕，否则，堕胎是非法的。自愿堕胎的妇女会被起诉。由于上述原因，无法获得关于堕胎的统计数据。

36. **Agreda 女士**（玻利维亚）说，政府已经考虑了某些一般性建议，包括第 24 号一般性建议。《性和生育权利法》引起了玻利维亚全国的讨论和争议，政府制订了一项战略，以应对来自天主教群体的反对意见。新《宪法》第 66 条保障了男女的性和生育权。政府正在研究土著妇女的性和生殖健康，这样可以确保未来的公共政策能够考虑到民族差异。

37. **Fernandez 女士**（玻利维亚）说，未来的立法将使男子和妇女享有全面的医疗保健，而不会仅从女性的生殖健康角度考虑这个问题。政府加强了《打击性别暴力国家计划》，制订了《零营养不良方案》，并扩大了性和生殖医疗保健的覆盖范围。

38. **Coker-Appiah 女士**说，应该了解采取了什么措施来确保所有妇女都能够得到为生产发展倡议所预留的资金，查明有多少女性企业主和农场主从“购买玻利维亚产品”活动中获益。为了解决不能成功地促使妇女参与该项活动的问题，采取了一些措施，希望对这些措施做出澄清。

39. **Tan 女士**要求提供补充资料，说明为扩大保健服务的覆盖范围而制订的国家方案——EXTENSA。尤其是，更好地了解服务的覆盖范围、能力和每个

保健单位的装备，以及从中得益的妇女的人数，了解这些将有助益。有多少妇女和儿童从《育龄妇女营养发育计划》获益，妇女拥有的土地占多大百分比，是否曾预想到为促进妇女拥有土地而采取任何暂行特别措施，是否存在阻碍妇女获得土地的习惯法，以及政府是否制订了某项战略，使农村妇女能够得到贷款或者其他能让她们实现自给自足的资源，了解这些会有助益。

40. **Gabr 女士**要求提供详细资料，说明拥有土地的妇女人数、农业用地继承法规以及能够获得卫生设施、教育和饮用水的农村妇女的比例。另外，人们有兴趣进一步了解政府为解决农村妇女和非裔玻利维亚妇女面临的特殊问题而制订的计划。

41. **Fernandez 女士**（玻利维亚）说，1995 年至 2005 年间，《人民参与法》和《市政法》直接开启了一个公民参与过程，特别是妇女参与地方政府的过程。2000 年，政府通过了《对话法》，通过该法案向地方政府分配资源。没有一项特殊的全国性法律或者政策对妇女利用这些资源做出规定，相反，妇女是通过更多地参与制订地方性规划获得这些资源的。参与制订规划确保了她们需求得到重视。一些地方专门为妇女设计的项目分配资源。这些项目大多规模小，成本低，并且与发展生产有关。

42. 与民间社会共同实施的一些联合项目也取得了进展，例如把男女平等纳入地方规划的主流。一部为社会和两性公平而投资的公共投资法正在起草之中，该法案界定了向妇女设计的项目投入的资源。政府每年都为编制国家和地方预算出台法规，责成地方政府向例如为妇女创造就业机会、宣传妇女权利和两性平等这些领域的至少四个重大项目分配资源，以促使妇女参与地方政府。最后，社会和两性公平领域投资法草案为市级两性公平项目确定了筹资渠道。

43. **Torrigo 女士**（玻利维亚）说，政府正在提高妇女的能力，使之不仅能够得到贷款，而且能够作为小生产者谋生。它建立了一个生产发展数据库，这样，小生产者，不论男女，都可以得到贷款。

44. **Agreda 女士**（玻利维亚）承认，过去的传统习俗使妇女不能获得土地。只有儿子可以继承土地，女儿可以继承的遗产是牲畜。新法律正在改变这种思维。因为人们更深刻地认识到，男孩的教育很重要，女孩的教育同样很重要；还因为，由于移徙者等因素，更多的家庭现在由妇女当户主。而且，很多妇女愿意自己来经营土地，这意味着她们需要拥有正式的土地所有权，超过 19 000 名女性农业工人拥有土地所有权。在 1997-2005 年间发放的 42 000 个地权中，超过 46% 的地权被授予妇女。

45. 夫妻共有的土地，地权在夫妻两人的名下。今天，妇女的名字被列在首位。与此同时，社区共有的土地，过去一直登记在社区首领（传统上为男性）的名下，现在必须登记在配偶双方的名下。

#### 第 15 条和第 16 条

46. **Halperin-Kaddari 女士** 询问了政府是否提供法律援助，如果提供，是否所有的法律援助都是专门提供给女性的。她感到奇怪，报告中关于第 15 条的部分为什么列出了一长串近年来通过的法律，却没有提及判例法。

47. 谈到第 16 条，她询问玻利维亚家庭法是宗教性质的还是非宗教性质的，是否为土著人民设立了专门法庭，以及社区司法制度如何在家庭法的背景下运作。她还想知道新《家庭法》是否规定对土著人民特别对待，是否继续坚持家庭利益高于个体成员利益的原则。

48. **Tan 女士**，注意到只有 52.8 % 的妇女自行决定与她们的健康有关的事情（本报告第 364 段），询问了

为在这些问题上教育已婚或者恋爱中的男女，目前正在采取什么措施。

49. 她还想了解《家庭和家庭暴力法案》对家庭暴力的数字，尤其是与提起诉讼、宣判、惯犯和撤诉有关的数字，有什么影响；以及人们对该部法律的了解程度。显然它对农村地区的影响不大。她特别想了解目前为了就家庭暴力问题教育农村男子和妇女采取了什么措施；希望把施暴者绳之以法的妇女，政府是否提供免费法律援助。最后，她询问了关于当前离婚趋势的情况。

50. **Shin 女士** 强调，结婚的最低年龄——目前为男子 16 岁，女子 14 岁（本报告第 367 段）——应该提高到男女均为 18 岁。她询问了政府计划何时就此做出改变，以及根据法律如何对待事实婚姻。

51. 她对财产可以为夫妻共有这一事实表示欢迎，并希望配偶双方按照第 16 条，在财产的处置上享有同等权利。

52. 她曾听说，作为母亲，为了同等地享有对子女的监护权，必须出钱进行 DNA 检测。这一要求属于不平等待遇。

53. 报告提交国承诺为改变与《公约》第 16 条相悖的风俗习惯而继续努力，她对此表示欢迎，与此同时，她想知道政府是否有足够的资源来完成这项工作。

54. 最后，根据联合国大会最近做出的授权本委员会一年召开三次会议的决议，她希望玻利维亚接受对《公约》第 20 条第 1 款的修正。

55. **Belmihoub-Zerdani 女士** 感到惊讶的是，虽然玻利维亚在 1990 年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但是至今没有把男女双方的最低结婚年龄定为 18 岁。

56. 最后，她想了解的是，按照《民法》，是否所有的玻利维亚人在结婚和离婚的问题上都是平等的，或者，土著人民是否依照惯例法行事。如果是后者，她希望更充分地了解事实上在使用的规则，以及将来是否废除它。

57. **Schöpp-Schilling 女士**，让她感到困惑的是，《宪法》是否明确禁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另外，虽然一些地方专门为妇女的项目划拨资源，这一点应该受到欢迎，但是重要的是不管在哪一级、在什么时候划拨资金，都要确保男女平等成为主流。

58. **Dairiam 女士**（报告员）说，她仍然在等待一个对她提出的关于健康方案的问题的答复。

59. **Cabero 女士**（玻利维亚）说，被告有权得到免费法律援助，而他们的受害者却得不到。因此，没有对暴力事件的女性受害者的法律援助，但是，她们确实可以得到行政和司法机构给予的更多一般援助。

60. 关于判例法的问题，她承认进展甚微。不过，有些重要的法律判决已经公布，它们在事实上具有约束力。

61. 社区司法制度在《宪法》和《刑事诉讼法》中获得了承认。

62. 《宪法》没有对最低结婚年龄做出具体规定，但是，作为对《家庭法》的最新修订的一部分，政府决定把结婚年龄提高到法定成年年龄。事实婚姻受习俗和传统支配。

63. 她不能提供关于离婚的准确统计数字。

64. 民间社会曾努力游说，目的是把争夺监护权案件中的举证责任转给另一方。亲子鉴定对妇女来说尤为痛苦，她们中间很多人请不起律师。因此，新《宪法》应该把举证责任转给另一方。

65. 关于财产的分割和继承，《民法》规定儿子和女儿享有平等权利，但是习俗和传统的转变需要时间。政府和民间社会都在努力提高人们的认识。遗憾的是，妇女的权利常常受到侵害，从而让她们的兄弟得益。因为许多人仍然持这样的观点，即：女儿只有继承牲畜的权利，或者，已婚妇女不需要拥有属于自己的财产。

66. 最后，现行的《宪法》规定人人平等，但没有明确禁止歧视。而新《宪法》明确规定，禁止一切形式的歧视。

67. **Torricon 女士**（玻利维亚）说，新《宪法》对妇女的权利做出了特别规定。过去，土著法律制度比国家法律更公正；村庄里都有一位男性当首领，但是女性也担任社区的高级职务。

68. **Agreda 女士**（玻利维亚）证实，在实际生活中，与流行的想法相反，传统法律制度比国家法律制度更具有性别敏感性，国家法律制度则具有强烈的父权性质。作为两性平等和生育事务部副部长，她在努力解决这个问题。新《宪法》考虑到了每个土著社区都有自己的法律制度这一事实。有关人士正在进行协商，目的是为暴力事件女性受害者提供更好的照顾；修订《刑法》中的相关规定；有的国家机构，包括司法部，已经在为男性和女性受害者提供免费照料。

69. **Torricon 女士**（玻利维亚）说，许多国际公约忽视了土著人民；因此她欢迎联合国大会在 2007 年 9 月以 143 票赞成，4 票反对，11 票弃权通过《土著民族权利宣言》。非政府组织过多地指责土著社区的保守和父权制，但是，作为这样一个社区的成员，她希望强调，这样的观点大多数并不正确。

70. 她很高兴有机会与委员会一起讨论玻利维亚的报告。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会受到重视，她和她的

同僚将继续为在法律上未得到认可的所有人而努力。

71. **主席**提醒玻利维亚代表团，它已经代表政府承诺，以包容性强的方式编写未来的报告，并及时提交给委员会，用玻利维亚所有民族的语言翻译《公约》，并通过提高认识运动，尤其是提高政府、司法部门和该国妇女的认识，宣传《公约》；举行记者招待会是发起这项活动的极佳方式。

72. 显而易见，代表团承认玻利维亚长期存在着性别歧视现象。全面实施《公约》和随后通过的法律，将有助于废除那些阻碍妇女享受其权利的法律。她鼓励政府充分利用委员会的一般性建议，特别是关于暂行特别措施的第 5 号一般性建议、关于对妇女暴力行为的第 12 号一般性建议以及关于妇女和保健问题的第 24 号一般性建议。

下午 5 时 35 分散会。